

相山区水旱灾害防御预案

责任单位：相山区农业农村水利局
编制单位：安徽华邦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2022年6月

目录

第一章 总则	1
1.1 编制目的.....	1
1.2 编制依据.....	1
1.3 防御目标.....	2
1.4 适用范围.....	2
第二章 基本情况	3
2.1 地理位置.....	3
2.2 基本情况.....	4
2.3 气候特征.....	4
2.4 河流水系.....	5
2.5 历史水旱灾害.....	7
第三章 工作职责	10
3.1 区级水旱灾害防御工作职责.....	10
3.2 镇级水旱灾害防御工作职责.....	10
3.3 村级水旱灾害防御工作职责.....	10
第四章 预防预警机制	12
4.1 预防预警信息.....	12
4.2 预防预警行动.....	13
4.3 预警支持系统.....	13
4.4 山洪灾害防御.....	14
第五章 应急响应	15
5.1 应急响应的总体要求.....	15
5.2 IV级应急响应.....	16
5.3 III级应急响应.....	17
5.4 II级应急响应.....	18
5.5 I级应急响应.....	19
5.6 信息报送和处理.....	20
5.8 应急降级和终止.....	21

第六章 应急保障	22
6.1 组织保障.....	22
6.2 物资保障.....	22
6.3 技术保障.....	23
6.4 通信保障.....	23
6.5 培训保障.....	23
第八章 善后工作	24
8.1 水毁工程修复.....	24
8.2 水旱灾害防御物资补充.....	24
8.3 水旱灾害防御工作评价.....	24
第九章 附则	25
9.1 本预案由相山区农业农村水利局负责解释。.....	25
9.2 相山区农村农村水利局联系方式.....	25
9.3 本预案自印发之日起实施，本预案有效期 3 年.....	25
附表 1 相山区水旱灾害防御预案应急响应简表.....	26
附表 2 区域经济社会基本情况统计表.....	28
附表 3 相山区涵闸基本情况及控制运用水位表.....	29
附表 4 相山区排涝泵站统计表.....	30
附表 5 相山区雨水情站点信息表.....	31
附表 6 物资储备明细表.....	32
附图 1 相山区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相山区河流水系及水利工程图	
附图 3 自动监测点分布图	

相山区水旱灾害防御预案 专家审查意见

2022年6月11日，相山区农业农村水利局主持召开了《相山区水旱灾害防御预案》（以下简称《预案》）专家审查会，会议成立了专家组（名单附后），会议听取了编制单位安徽华邦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关于《预案》主要内容的汇报，经讨论，形成以下专家审查意见：

一、工程基本情况

《预案》适用于本区范围内水旱灾害的预防和应急处置，《预案》明确了应急响应条件及应急响应行动，制定了各项应急保障措施，确定了善后工作的主要内容。

二、总体评价

《预案》中收集的基本资料详实，内容较全面。基本符合相关预案编制的要求。

三、《预案》应进一步补充完善以下内容：

1、补充《预案》中河流水系近期治理情况、历史上水旱灾害等基本情况介绍；

2、进一步复核《预案》中响应启动条件及响应行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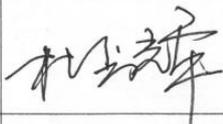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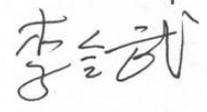
组 长：



2022年06月11日

**《相山区水旱灾害防御预案》
评审会专家名单**

2022年6月11日

评审组职务	姓 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 字
组 长	刘红军	淮北市水利协会	高 工	
成 员	杜长辉	安徽省宿州水文水资源局	高 工	
	李令武	安徽省宿州水文水资源局	高 工	
	周信鲁	淮北市水务局	高 工	
	张亚鹏	淮北市应急局	高 工	
	朱传磊	相山区农水局	工程师	
	曹 亮	濉溪县水务局	高 工	

第一章 总则

1.1 编制目的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防汛抗旱暨水利建设会议精神，全力防范化解水旱灾害重大风险，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的理念，提高水旱灾害应对水平和能力，保障防洪安全和供水安全，有效应对水旱灾害，特制定本预案。

1.2 编制依据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汛条例》；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抗旱条例》；
- (6) 《国家防汛应急预案》；
- (7) 《国家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
- (7)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文条例》；
- (5) 《水利部水旱灾害防御应急响应工作规程》；
- (6) 《安徽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办法》；
- (7) 《安徽省防汛应急预案》；
- (8) 《安徽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办法》；
- (9) 《安徽省抗旱条例》；
- (10) 《安徽省水利厅水旱灾害防御应急响应工作规程（试行）》；
- (11) 《淮北市防汛应急预案》；
- (12) 《淮北市水务局水旱灾害防御应急响应工作规程（试行）》；
- (13) 关于全面做好 2022 年水旱灾害防御准备工作的通知；

(14) 关于印发《淮北市水务局水旱灾害防御应急响应工作规程（试行）》的通知；

(15) 转发省水利厅关于转发国务院灾害调查组《河南郑州 7.20 特大暴雨灾害调查报告》从严从细从实做好水旱灾害防御工作的通知。

1.3 防御目标

总目标：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始终把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放在第一位。

防洪目标：人员不伤亡、重要堤防不决口、重要基础设施不受冲击。

抗旱目标：农田灌溉安全。

1.4 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本区范围内水旱灾害的预防和应急处置。水旱灾害主要包括：水旱灾害及其引发的次生、衍生灾害的预防和处置。

第二章 基本情况

2.1 地理位置

相山区，是淮北市主城区，是淮北市政治、经济、文化的中心，东与烈山区接壤，南邻濉溪县，西于河南省永城县相连，北至宿州市萧县。见图 2-1 相山区地理位置图（大图见附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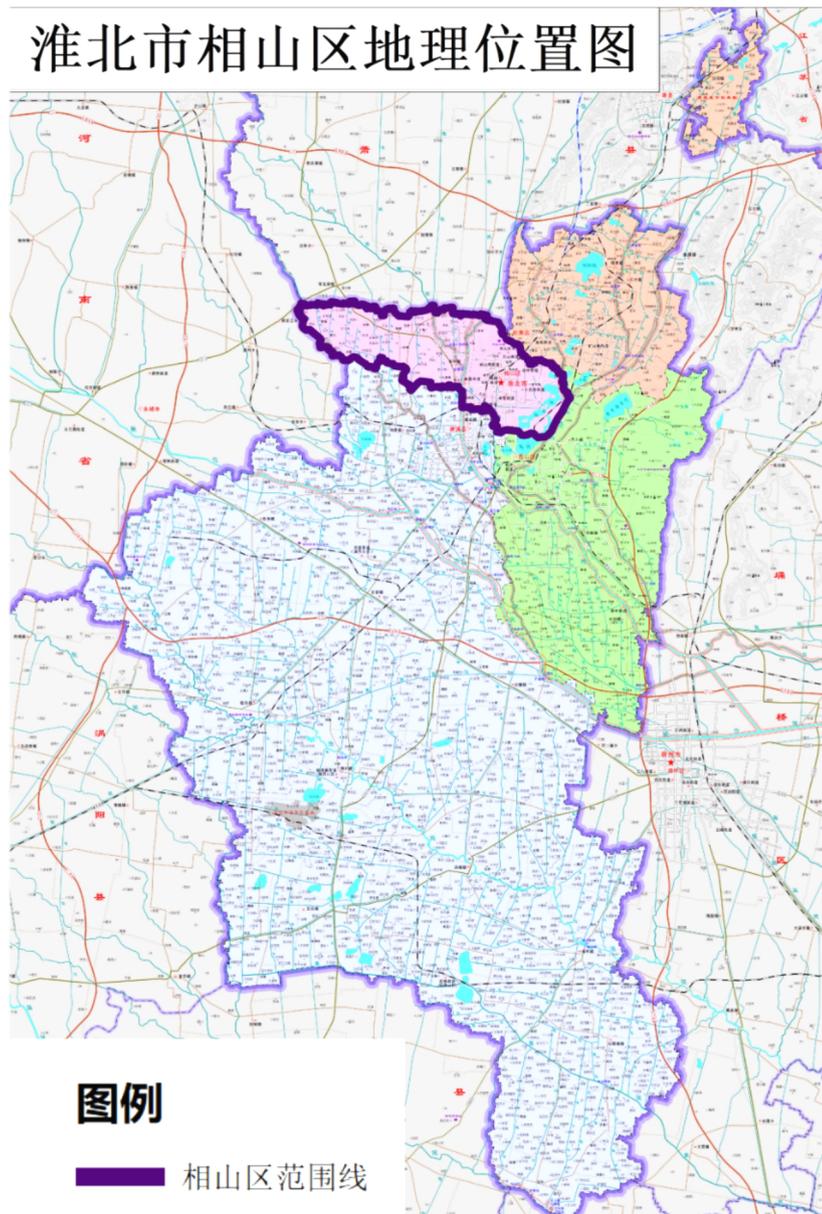


图 2-1 相山区地理位置图

2.2 基本情况

相山区，辖 1 个镇、8 个街道办和 1 个省级经济开发区，有 75 个社区，13 个行政村，面积 141.70km²，辖区常住人口约 54.90 万人。相山区耕地 4214.12 公顷（63211.80 亩）。其中，水田 1.07 公顷（16.05 亩），占 0.03%；水浇地 80.14 公顷（1202.10 亩），占 1.90%；旱地 4132.91 公顷（61993.65 亩），占 98.07%。2021 年全年全区实现地区生产总值（GDP）413.0 亿元。先后荣获全国食品工业强区、国家知识产权强县工程试点区、全国知识产权强县工程试点区等国家级荣誉称号；获评第一届、第二届安徽省文明城区，全省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区、安徽省发展民营经济先进区、安徽省城市商贸服务业发展示范区、全省投资环境十佳区等省级荣誉称号。

2.3 气候特征

相山区属北方大陆性气候与湿润气候之间的季风气候，气候温和，日照充足，四季分明，春秋季节明显短于冬夏季，冬季寒冷干燥，夏季炎热多雨，年平均气温为 14.8℃。全年主导风向夏季多为东南风，冬季主导风向为东北风。多年平均降水量 870.00mm，最大年降水 1380.20mm（1963 年）是最小年降水 548.00mm（1966 年）的 2.5 倍，多年平均 6~9 月降水量占年降水总量的 65.6%；多年平均蒸发量为 918.00mm，多年平均干旱指数 1.1。

2.4 河流水系

区内有主要河流 5 条，分别是萧滩新河、王引河、洪碱河、湘西河、岱河以及龙岱河，其中塌陷湖泊 1 处为中湖，详见附图 2 相山区河流水系及水利工程图。境内河流洪水主要由暴雨形成，洪水的季节性变化与暴雨基本一致。河流概况及洪水特征情况，以及河流主要河段现有防洪能力情况如下：

1、萧滩新河

萧滩新河自瓦子口起，上承岱河、大沙河来水，于黄里汇湘西河，至浍楼汇洪碱河，经滩溪县城西，至陈路口汇龙岱河，于符离集闸上汇闸河，在宿州北的蔡桥注入滩河引河。其中淮北市相山区段萧滩新河萧淮界~淮纺闸段长 8.24km。萧滩新河属于淮水北调输水通道。

萧滩新河经过多次治理，最近一次为 2017 年 10 月~2018 年 5 月进行的全段中小河流治理工程，设计治理标准为除涝 5 年一遇，防洪标准为左堤 100 年一遇，右堤 50 年一遇。

洪水特点：萧滩新河流域的洪水一般由暴雨产生。受上游萧县降雨及萧县贾窝闸影响，洪水呈陡升、缓降的特点，洪水灾害容易发生在 6~9 月。1982 年 7 月 21 日和 2018 年 8 月 18 日年萧滩新河均超警戒水位。

2、王引河

王引河是南沱河支流，属新汴河水系。王引河发源于砀山中许庄，上游支流有利民河、大沙河、巴清河等，流经砀山、河南省永城市、萧县、淮北市相山区、淮北市滩溪县，在四铺闸上一公里处汇入南沱河，全长 80.00km，总集水面积 1241.00k m²，属省际边界河流。淮北市境内长 43.00km，集水面积 128.00k m²，相山区境内长 10.54km。相山区位于王引河左岸，右岸为河南省永城市，相山区段为省际边界河流。

王引河下游近年来通过中小河流治理项目系统治理四次。相山区段于 2022 年 4 月底开工建设。设计标准为 5 年一遇除涝，20 年一遇防洪。

洪水特点：王引河河道比降约为 1/10000，洪水具有陡涨陡降的特点，径流呈现丰枯交替的周期性变化。王引河流域暴雨主要发生在

汛期 6~9 月。2018 年 8 月 18 日年王引河仲大庄闸以上段超警戒水位。

3、洪碱河

洪碱河是萧滩新河的支流，发源于安徽省砀山，流经萧县和淮北，来水面积 386.60k m²，耕地面积 31.60 万亩，人口 30.40 万人，其中淮北市相山区境内河长 6.86km、来水面积 10.60k m²，主要涉及相山区渠沟镇。

洪碱河于 2013 年进行了治理，对浍楼闸至萧相界段 6.86km 河道按照 10 年一遇排涝、20 年一遇防洪的标准进行了治理。

洪水特点：洪碱河洪水具有陡涨陡降的特点，径流呈现丰枯交替的周期性变化。暴雨主要发生在汛期 6~9 月，非汛期降雨量很小。

4、湘西河

湘西河是萧滩新河支流，发源于萧县酒店镇孟宗楼，全长 37.5km，在相山区黄里汇入濉河，流域面积为 287k m²，（包括港河 142.90k m²），相山区段全长 4km，上世纪 70 年代以来，没有进行过治理。

洪水特点：湘西河洪水具有陡涨陡降的特点，径流呈现丰枯交替的周期性变化。暴雨主要发生在汛期 6~9 月，非汛期降雨量很小。

5、岱河及龙岱河

龙岱河为萧滩新河支流，属新汴河水系。东支龙河发源于萧县城东北龙湖，西支岱河发源于萧县祖楼乡王山窝，两河在相山区任圩半双庄附近汇流后称龙岱河，在烈山区宋疃镇陈路口入萧滩新河。1958 年治理萧滩新河时，将龙河上游 147k m²和岱河上游 590k m²来水截入萧滩新河。现岱河下段自瓦子口至双庄长 17.90km，流域面积 115k m²，龙河流域面积 310k m²，龙岱河入濉河处来水面积为 415k m²。自龙河龙湖至龙岱河陈路口全长 46.20km，淮北境内长度 34.68km。目

前龙岱河已经通过中小河流治理已全部治理完成。其中相山区境内岱河长 4.30km，龙岱河长 4.00km。

相山区境内全部治理完成，治理标准：采用 10 年一遇除涝，防洪标准采用 20 年一遇。

洪水特点是：龙岱河河道比降约为 1/12000，洪水具有陡涨陡降的特点。龙岱河径流呈现丰枯交替的周期性变化，非汛期由于降雨较少，主要排水来自上游矿区、城市生产和生活用水。目前，岱河相山左端因采煤沉陷，河道堤防尚未达标，似是防汛工作的重点。

2.5 历史水旱灾害

相山区地处暖温带半湿润季风气候区，受季风影响，冬季寒冷干燥，夏季炎热多雨。降雨量的年际、年内变化较大，雨量集中且分布不均。一年中降雨主要集中在汛期 6~9 月，约占全年的 60%。夏季若遇持续的强降水过程，大量径流汇入河道，造成河道水位迅速上涨，城区客水难以排泄，极易形成洪涝灾害。另外，因淮北市相山区所处地理位置及季风气候的特性，常出现旱中有涝、涝中有旱、旱涝先后交替发生的状况。

根据有关资料记载，建国 70 多年以来，淮北市相山区发生洪涝灾害的年份就有 20 年，主要成灾年份有 1950、1954、1956、1963、1965、1982、1991、1996、1998、2018 年，尤其是 1982 和 2018 年洪涝灾害最为严重。

1982 年 7 月 21 日，全区普降大到暴雨，西部张集、钟楼、土楼、刘桥 4 个村雨量在 300.00mm 以上。22 日凌晨萧滩新河黄桥闸上水位由 27.60m 上升到 30.90m，超警戒水位 0.60m；23 日下午 4 时水位又上升到 31.97m。王引河仲大庄闸上水位达 30.17m。洪碱河上游萧县境内堤防多处决口，洪水顺坡南下，西北部的张集、土楼、刘桥平地

积水 0.50m 至 0.70m，最深达 1.00m 至 1.50m，造成严重的洪涝灾害。

2018 年 8 月 17 日 08 时到 19 日 20 时，受第 18 号台风“温比亚”影响，局地特大暴雨。过程累计降雨量淮北国家气象观测站 419.40 毫米，濉溪国家观测站 313.80 毫米，全市所有站点均超过 100 毫米，其中 250 毫米以上 18 个站，主要集中在市区及濉溪县城。

根据有关资料记载，建国 70 多年以来，淮北市相山区发生旱灾的年份就有 21 年，主要成灾年份有 1953、1958、1959、1961、1962、1966、1974、1976、1977、1978、1984、1988、1989、1990、1993、1994、1995、1996、1997、1999、2001，尤其是 1997 年，1999 年和 2001 年旱灾最为严重。

1997 年淮北市遭遇大旱，市区相山水源地地下水位降至海平面以下 11.48m（历史最低水位）。淮北市市区生活用水采取限量分片供应原则，紧急采用水泵下调等措施来开采地下水向市区供水，但 180m 深井吊泵抽不出水来，为解决当地群众生活用水，调用消防车、油桶等运送工具送水，共挽回经济损失 2.10 亿元以上。

1999 年淮北市共投入抗旱人数 10 万人，投入抗旱设备 1.63 万台套，装机容量 25.50 万千瓦，机动运水车辆 1000 辆，共投入抗旱资金总计 6740 万元，其中中央拨款 80 万元，省级财政拨款 10 万元，地县级财政拨款 50 万元，群众自筹 50 万元，临时解决人畜饮水困难人口 10000 人。

2001 年市区缺水量 8120.50 万 m³。主要缺水区域为市区、渠沟镇、新蔡镇、矿山集和宋町镇等。全市最多日出工 15 万人，投入各种抗旱机械 4.10 万台套，挽回经济损失 1.50 亿元以上。

频繁的水旱灾害不仅给相山区造成重大的经济损失，在社会稳定和交通、通讯、农业等方面也造成了一定的不利影响，给人民生命财

产带来极大威胁。

第三章 工作职责

3.1 区级水旱灾害防御工作职责

(1)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防汛抗旱工作的方针、政策、法规和法令，为全区社会经济发展服务。

(2) 承办日常事务工作，如水工程的调度。

(3) 防汛抢险工作的技术支撑。

(4) 组织检查防汛准备和抗旱工作。

(5) 掌握汛期雨情、水情和气象形势，及时了解降雨地区的暴雨强度、河道水位。

(6) 做好信息收集统计，掌握洪涝和旱情受灾情况。

(7) 负责协调预警区政府、区防指。

3.2 镇级水旱灾害防御工作职责

有水旱灾害防御任务的相山区各镇、街道办、开发区在区委、区政府及其他相关部门的相关指导下开展水旱灾害防御工作，负责辖区内水旱灾害防御责任落实、物资准备、预警建设等各项工作；督促各村按规定对涵闸、堤防等险工险段、山体开裂滑坡等地质隐患进行监测巡查，发现异常情况及时上报，并采取相应的应急处理措施；动员组织群众转移与避险、抢险，落实安置灾民及做好恢复生产工作，维护社会稳定。

3.3 村级水旱灾害防御工作职责

有水旱灾害防御任务的行政村（社区）应成立以书记、村长为组长，村主任为副组长，所有村干部、村民小组长为成员的水旱灾害防御工作组，在镇（街道办、开发区）党委、政府的领导下，落实本村

(社区)水旱灾害防灾避灾的各项工作;组织巡查人员进行监测巡查,及时掌握本村洪涝险情动态,并根据实际情况向村民发布预警;做好群众转移与避险、抢险工作,落实群众安全转移、避灾躲灾。

第四章 预防预警机制

4.1 预防预警信息

4.1.1 气象水文信息

(1) 气象信息。主要包括：降水量及天气形势分析，预报中、短期降水量及天气形势、台风生成及走向趋势、其他有关气象信息。

(2) 水文信息。主要包括：降水量、水位、流量及其变化趋势，以及洪峰水位、流量、预计出现时间等水文特征值。

根据天气预报分析，结合水情发展情势，强化水情监视预报预警，每日至少提供 1 次重要河段或地区水情预报；每日至少报送 1 次水情信息，情况紧急时需加密报送，河道非汛期实行月报。相山区自动监测点分布图见附图 3。

4.1.2 河道堤防信息

河道堤防信息主要包括：实时水位、流量、工程运行状况、巡堤查险有关情况；工程出险情况（包括出险时间、地点、类别、程度、处置等情况）。

现场工程管理部门应随时掌握城市区河道堤防（涵闸、泵站）信息，认真做好记录。当河道水位超特征水位时，水利工程管理部门负责巡堤查险并及时将情况报告上级主管单位。

4.1.3 水旱灾害信息

水旱灾害信息主要包括：灾害发生时间、地点、范围、程度、受灾人口以及群众财产、农林牧渔、交通运输、邮电通信、水电设施等方面的损失；蓄水和城乡供水情况；灾害对工农业生产、城乡生活、生态环境等方面造成的影响。

灾害发生后。当地水旱灾害防御工作部门应及时收集水旱灾害动

态信息，按规定报同级政府和防汛指挥机构，重大防汛行动情况应及时上报，对有人员伤亡和较大财产损失的灾情，须核灾后立即上报。

相山区农业农村水利局在收到下级部门上报重大灾情、灾害后，核实灾情，并及时将初步情况报区政府、区防指办和市水务局。

4.2 预防预警行动

4.2.1 预防预警准备工作

各镇、街道办、开发区要建立落实水旱灾害防御队伍，督促有关单位检查维护水旱灾害防御工程设施，储备足够的水旱灾害防御物资，修订完善各类水旱灾害防御预案，保证通信畅通。

4.2.2 气象水文预警

当预报有灾害性天气发生时，相山区农业农村水利局应提早预警，通知相关的镇、街道办、开发区做好应对准备。

4.2.3 洪水灾害预警

当河道堤防及涵闸、泵站等穿堤建筑物出现重大险情时，水工程管理部门应及时报告，水工程主管部门配合当地政府迅速成立现场抢险指挥机构，负责组织抢险，并立即向可能受灾的区域发出预警。

4.3 预警支持系统

4.3.1 利用已建立的通信及信息传输系统

充分利用公共通信网络，利用已建立的农村基层预警预报体系，及时发布全区水工程的工情、灾情等信息，指挥调度指令要及时传递。

4.3.2 制定防御洪水方案

相山区水旱灾害防御部门应根据区域内社会经济、人口、水工程等情况及水旱灾害防御需要，编制、修订河防御洪水方案，报上级主管部门批准后实施。

4.4 山洪灾害防御

山洪是一种突然暴发的破坏力很大的小面积山区洪水，流速大、过程短，但其实山洪不仅仅是水，还有泥沙、石块、树枝、杂草等，极有可能会伴随引发滑坡、崩塌和泥石流等灾害。相山区农业农村水利局负责辖区内山洪灾害实时监测预警，并向同级防汛抗旱指挥部和区政府预警，以便快速转移。应该特别关注水利部、中国气象局联合发布山洪灾害气象预警信息。

第五章 应急响应

5.1 应急响应的总体要求

5.1.1 根据水旱灾害发生的性质、严重程度、可控性和影响范围等因素，相山区农业农村水利局水旱灾防御应急响应从低到高分四级：IV级（蓝色预警）、III级（黄色预警）、II级（橙色预警）和I级（红色预警）四级。

5.1.2 进入汛期，全程跟踪掌握雨情、水情、工情、汛情、灾情和险情，并根据不同情况启动相关预案。

5.1.3 水旱灾害发生后，按照属地管理原则，由区政府指挥负责组织实施水旱灾害防御、应急救援等方面工作。

5-1相山区河道特征水位表

序号	河流名称	闸站名称	特征水位 (m)		
			设防水位	警戒水位	保证水位
1	萧滩新河	淮纺闸	设防水位	蓝色	32.76
			警戒水位	黄色	33.26
			/	橙色	33.56
			保证水位	红色	33.83
2	王引河	仲大庄闸	设防水位	蓝色	30.80
			警戒水位	黄色	31.30
			/	橙色	31.55
			保证水位	红色	31.80
3	岱河及龙岱河	陈路口闸	设防水位	蓝色	30.32
			警戒水位	黄色	30.82
			/	橙色	31.47
			保证水位	红色	31.71
4	洪碱河	浍楼闸	设防水位	蓝色	32.41
			警戒水位	黄色	32.91
			/	橙色	33.54
			保证水位	红色	34.06

5.2 IV级应急响应

5.2.1 IV级响应条件：

- (1) 本区一条主要行洪河道发生超设防水位的洪水；
- (2) 萧滩新河、洪碱河、王引河、岱河龙岱河、湘西河堤防出现险情堤防出现险情；
- (3) 相山区发生轻度干旱且预报未来一周无有效降雨；
- (4) 台风可能或已经对全区产生影响；
- (5) 市级发布启动涉及我区的IV级水旱灾害应急响应；
- (6) 其他需要启动IV级响应的情况。

5.2.2 IV级响应行动：

1.相山区农业农村水利局负责同志根据需要可以视频方式参加水旱灾害防御工作部署会议。

2.相山区农业农村水利局要做好相应的汛情旱情预测预报预警、水工程调度、堤防巡查和抢险技术支撑等工作。

3.相山区农业农村水利局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启动相应应急响应，做好有关工作。落实各自责任，做好水利工程调度、应急抢险支撑、检查督导等工作。

4.相山区农业农村水利局每天向市水务局报送值班信息和工作开展情况。重大突发性汛情、旱情、险情和重大工作部署等须在第一时间报告，同时提请同级应急部门做好抗洪抢险及险情处置。

5.3 III级应急响应

5.3.1 III级响应条件：

- (1) 本区一条主要行洪河道发生超警戒水位的洪水；
- (2) 萧滩新河、洪碱河、王引河、岱河龙岱河、湘西河堤防出现重大险情；
- (3) 河道节制闸出现严重险情；
- (4) 相山区发生中度干旱且预报未来一周无有效降雨；

- (5) 台风可能或已经对全区产生较重影响；
- (6) 市级发布启动涉及我区的Ⅲ级水旱灾害应急响应；
- (7) 其他需要启动Ⅲ级响应的情况。

5.3.2 Ⅲ级响应行动：

1.相山区农业农村水利局负责同志根据需要可以视频方式参加水旱灾害防御工作部署会议。

2.相山区农业农村水利局要做好相应的汛情旱情预测预报预警、水工程调度、河闸及堤防巡查和抢险技术支撑等工作。重要的汛情旱情及水旱灾害防御工作情况及时汇总报告局主要负责同志、分管负责同志。

3.相山区农业农村水利局各负其责，做好抢险技术支撑准备相关应急处置等工作。

4.相山区农业农村水利局进入应急值守状态，实行 24 小时值班制度，各负其责做好相关应急处置等工作。

5.相山区农业农村水利局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启动相应应急响应，做好有关工作。并加强预测预报、应急值守和会商。统筹本级各单位力量，落实各自责任，做好水利工程调度、应急抢险支撑、检查督导等工作。

5.相山区农业农村水利局每天向市水利局报送值班信息和工作开展情况。重大突发性汛情、旱情、险情和重大工作部署等须在第一时间向上报，同时提请同级应急部门做好抗洪抢险及险情处置。

5.4 Ⅱ级应急响应

5.4.1 Ⅱ级响应条件：

- (1) 本区一条主要行洪河道发生超橙色预警的洪水；
- (2) 萧滩新河、洪碱河、王引河、岱河龙岱河、湘西河堤防出现滑坡；

- (3) 相山区发生严重干旱且预报未来一周内无透墒雨；
- (4) 台风可能或已经对全区产生严重影响；
- (5) 市级发布启动涉及我区的Ⅱ级水旱灾害应急响应；
- (6) 其他需要启动Ⅱ级响应的情况。

5.4.2 Ⅱ级应急响应：

1.相山区农业农村水利局负责同志根据需要可以视频方式参加水旱灾害防御工作部署会议。

2.相山区农业农村水利局配合做好相应的汛情旱情预测预报预警、水工程调度、堤防巡查和抢险技术支撑等工作。

3.相山区农业农村水利局进入应急状态，各负其责做好应对工作。

4.相山区农业农村水利局、局直有关水管单位按照调度权限做好水工程调度。重要的汛情旱情及水旱灾害防御工作情况及时汇总报告局主要负责同志、分管负责同志。

5.相山区农业农村水利局各负其责，做好抢险技术支撑准备相关应急处置等工作。

6.相山区农业农村水利局进入应急值守状态，实行24小时值班制度，各负其责做好相关应急处置等工作。

7.相山区农业农村水利局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启动相应应急响应，做好有关工作。县区加强预测预报、应急值守和会商。统筹本级各单位力量，落实各自责任，做好水利工程调度、应急抢险支撑、检查督导等工作。

8.相山区农业农村水利局每天向市水务局报送值班信息和工作开展情况。重大突发性汛情、旱情、险情和重大工作部署等须在第一时间向上报，同时提请同级应急部门做好抗洪抢险及险情处置。

5.5 I级应急响应

5.5.1 I级响应条件：

- (1) 本区一条主要行洪河道发生超过保证水位洪水；
- (2) 主要河道堤防发生决口、漫堤；
- (3) 我区发生特大干旱且预报未来一周内无透墒雨；
- (4) 市级发布启动涉及我区的 I 级水旱灾害应急响应；
- (5) 其他需要启动 I 级响应的情况。

5.5.2 I级响应行动：

1.相山区农业农村水利局负责同志根据需要可以视频方式参加水旱灾害防御工作部署会商。

2.相山区农业农村水利局配合做好相应的汛情旱情预测预报预警、水工程调度、河闸及堤防巡查和抢险技术支撑等工作。

3.相山区农业农村水利局进入应急状态，各负其责做好应对工作。

4.相山区农业农村水利局按照调度权限做好水工程调度。重要的汛情旱情及水旱灾害防御工作情况及时汇总报告局主要负责同志、分管负责同志。

5.相山区农业农村水利局各负其责，做好抢险技术支撑准备相关应急处置等工作。

6.相山区农业农村水利局进入应急值守状态，实行 24 小时值班制度，各负其责做好相关应急处置等工作。

7.相山区农业农村水利局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启动相应应急响应，做好有关工作。县区加强预测预报、应急值守和会商。统筹本级各单位力量，落实各自责任，做好水利工程调度、应急抢险支撑、检查督导等工作。

8.相山区农业农村水利局每天不少于2次向市水务局报送值班信息和工作开展情况。重大突发性汛情、旱情、险情和重大工作部署等须在第一时间向上级报告,同时提请同级应急部门做好抗洪抢险及险情处置。

5.6 信息报送和处理

5.6.1 信息内容

水旱灾害防御信息主要包括:雨水情、汛情、工情、险情、灾情,水工程运用情况等。

5.7.2 信息报送

水旱灾害防御信息实行归口管理,逐级上报。水旱灾害防御信息的报送和处理应快速、准确、详实,重要信息实行一事一报,因客观原因一时难以准确掌握的信息,应及时报告基本情况,同时抓紧了解情况,随后补报详情。

5.7.3 信息处理

相山区本级水旱灾害防御的一般信息,报送本级有关负责人处理;重要信息经本级负责人签批后,按领导批示分头办理,上级领导负责督办。

5.8 应急降级和终止

当河道水位落至警戒水位以下、区域性暴雨或台风影响基本结束、重大险情得到有效控制,旱情已解除或有效缓解,并预报无较大汛情、旱情时,由相山区农业农村水利局按程序决定响应降级或终止。

第六章 应急保障

6.1 组织保障

达到Ⅲ级及以上响应条件时，各级水旱灾害响应单位要抽调精干人员，充实、加强水旱灾害防御工作力量，各负其责地处理紧急事务和政府交办的各项工作，保证水旱灾害防御高效运转。

6.2 物资保障

(1) 物资储备

(1) 按照“分级负担、分级管理”的原则，各级重点防洪工程管理单位以及受洪水威胁的其他单位应按规定储备水旱灾害防御物资。

(2) 相山区农业农村水利局储备的防汛物资，储存在淮北市相山区凤凰山排涝站（相山区水旱灾害防御物资储备库），具体见附表6。主要用于相山区河道、堤防、闸坝及水利枢纽工程的防汛抢险，重点支持遭受水旱灾害地区防汛抢险的应急需要。

(2) 物资调拨

(1) 区级防汛物资的调用，应本着“先近后远，先主后次，满足急需，及时高效”的原则，优先保证重点地区的水旱灾害防御急需。

(2) 区级储备的防汛物资调拨须镇、街道办、开发区申请，经相山区农业农村水利局批准，由相山区农业农村水利局向各储备单位签发调拨令。紧急抢险情况下，可用电话或明传电报申请批准调动，用后补办手续。申请内容包括用途和需用物资的品种、数量、运往地点、使用时间，返还时间等。

(3) 区储备单位、仓库接到调拨令后，必须立即组织发货，申请单位负责组织运输，并及时向相山区农业农村水利局反馈调拨情

况。

(4) 进入紧急防汛期，凡运送防汛人员、物资的车辆在各等级公路、桥梁和渡口均免费优先通行。

6.3 技术保障

相山区农业农村水利局各成员应该加强学习，提高水旱灾害防御技术能力。相山区农业农村水利局在必要时刻提供专家组到现场指挥决策。

6.4 通信保障

(1) 汛前对已建立的专用通信网进行全面检查。

(2) 水旱灾害防御所涉及单位及个人要建立通讯录，对关键部门及关键人员要明确多种形式联系方式。

6.5 培训保障

相山区农业农村水利局应督促、指导、协调各镇、街道办、开发区组织开展年度水旱灾害防御业务知识培训，各级水利部门负责防汛抢险技术支撑并组织开展有关专业技术培训。各项培训工作应结合实际，采取多种形式进行。

第八章 善后工作

发生水旱灾害后，相山区农业农村水利局应做好水毁工程修复、水旱灾害防御物资补充和水旱灾害防御工作评价的工作。

8.1 水毁工程修复

汛期结束或洪水退去后，镇、街道办、开发区政府要组织有关部门或工程管理单位做好前期工作，提出水毁修复计划，报区政府或上级水利主管部门审核后抓紧组织实施，力争在下一次洪水到来之前恢复主体功能。涉及跨行政区域的交通、电力、通信、水利等重要设施的水毁修复工作，由区级主管部门负责协调。

8.2 水旱灾害防御物资补充

针对当年水旱灾害防御物资消耗情况，按照分级筹集的原则，各级财政应安排专项资金，及时补充到位，所需物料数量和品种按防汛物资储备定额确定。

8.3 水旱灾害防御工作评价

相山区农业农村水利局应针对当年水旱灾害防御工作的各个方面和环节进行定性和定量的总结、分析和评估，配合上级水利主管部门做好水旱灾害防御评价工作，以提高本区域内水旱灾害防御工作的水平。

第九章 附则

9.1 本预案由相山区农业农村水利局负责解释。

9.2 相山区农村农村水利局联系方式

电话：0561-3238015

传真：0561-3238180

9.3 本预案自印发之日起实施，本预案有效期3年

附表1 相山区水旱灾害防御预案应急响应简表

预警等级	IV级（一般水旱灾害）	III级（较大水旱灾害）	II级（重大水旱灾害）	I级（特别重大水旱灾害）
启动条件	(1) 本区一条主要行洪河道发生超设防水位的洪水； (2) 萧滩新河、洪碱河、王引河、岱河龙岱河、湘西河堤防出现险情堤防出现险情； (3) 相山区发生轻度干旱且预报未来一周无有效降雨； (4) 台风可能或已经对全区产生影响； (5) 市级发布启动涉及我区的IV级水旱灾害应急响应； (6) 其他需要启动IV级响应的情况。	(1) 本区一条主要行洪河道发生超警戒水位的洪水； (2) 萧滩新河、洪碱河、王引河、岱河龙岱河、湘西河堤防出现重大险情； (3) 河道节制闸出现严重险情； (4) 相山区发生中度干旱且预报未来一周无有效降雨； (5) 台风可能或已经对全区产生较重影响； (6) 市级发布启动涉及我区的III级水旱灾害应急响应； (7) 其他需要启动III级响应的情况。	(1) 本区一条主要行洪河道发生超橙色预警的洪水； (2) 萧滩新河、洪碱河、王引河、岱河龙岱河、湘西河堤防出现滑坡； (3) 相山区发生严重干旱且预报未来一周内无透墒雨； (4) 台风可能或已经对全区产生严重影响； (5) 市级发布启动涉及我区的II级水旱灾害应急响应； (6) 其他需要启动II级响应的情况。	(1) 本区一条主要行洪河道发生超过保证水位洪水； (2) 主要河道堤防发生决口、漫堤； (3) 我区发生特大干旱且预报未来一周内无透墒雨； (4) 市级发布启动涉及我区的I级水旱灾害应急响应； (5) 其他需要启动I级响应的情况。
主要防御措施	1. 相山区农业农村水利局负责同志根据需要可以视频方式参加水旱灾害防御工作部署会议。 2. 相山区农业农村水利局要做好相应的汛情旱情预测预报预警、水工程调度、堤防巡查和抢险技术支撑等工作。 3. 相山区农业农村水利局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启动相应应急响应，做好有关工作。落实各自责任，做好水利工程调度、应急抢险支撑、检查督导等工作。 4. 相山区农业农村水利局每天向市水务局报送值班信息和工作开展情况。重大突发性汛情、旱情、险情和重大工作部署等须在第一时间报告，同时提请同级应急部门做好抗洪抢险及险情处置。	1. 相山区农业农村水利局负责同志根据需要可以视频方式参加水旱灾害防御工作部署会议。 2. 相山区农业农村水利局要做好相应的汛情旱情预测预报预警、水工程调度、河闸及堤防巡查和抢险技术支撑等工作。重要的汛情旱情及水旱灾害防御工作等情况及时汇总报告局主要负责同志、分管负责同志。 3. 相山区农业农村水利局各负其责，做好抢险技术支撑准备相关应急处置等工作。 4. 相山区农业农村水利局进入应急值守状态，实行24小时值班制度，各负其责做好相关应急处置等工作。 5. 相山区农业农村水利局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启动相应应急响应，做好有关工作。并加强预测预报、应急值守和会商。统筹本级各单位力量，落实各自责任，做好水利工程调度、应急抢险支撑、检查督导等工作。 5. 相山区农业农村水利局每天向市水利局报送值班信息和工作开展情况。重大突发性汛情、旱情、险情和重大工作部署等须在第一时间向上报，同时提请同级应急部门做好抗洪抢险及险情处置。	1. 相山区农业农村水利局负责同志根据需要可以视频方式参加水旱灾害防御工作部署会议。 2. 相山区农业农村水利局配合做好相应的汛情旱情预测预报预警、水工程调度、堤防巡查和抢险技术支撑等工作。 3. 相山区农业农村水利局进入应急状态，各负其责做好应对工作。 4. 相山区农业农村水利局、局直有关水管单位按照调度权限做好水工程调度。重要的汛情旱情及水旱灾害防御工作等情况及时汇总报告局主要负责同志、分管负责同志。 5. 相山区农业农村水利局各负其责，做好抢险技术支撑准备相关应急处置等工作。 6. 相山区农业农村水利局进入应急值守状态，实行24小时值班制度，各负其责做好相关应急处置等工作。 7. 相山区农业农村水利局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启动相应应急响应，做好有关工作。县区加强预测预报、应急值守和会商。统筹本级各单位力量，落实各自责任，做好水利工程调度、应急抢险支撑、检查督导等工作。 8. 相山区农业农村水利局每天向市水务局报送值班信息和工作开展情况。重大突发性汛情、旱情、险情和重大工作部署等须在第一时间向上报，同时提请同级应急部门做好抗洪抢险及险情处置。	1. 相山区农业农村水利局负责同志根据需要可以视频方式参加水旱灾害防御工作部署会商。 2. 相山区农业农村水利局配合做好相应的汛情旱情预测预报预警、水工程调度、河闸及堤防巡查和抢险技术支撑等工作。 3. 相山区农业农村水利局进入应急状态，各负其责做好应对工作。 4. 相山区农业农村水利局按照调度权限做好水工程调度。重要的汛情旱情及水旱灾害防御工作等情况及时汇总报告局主要负责同志、分管负责同志。 5. 相山区农业农村水利局各负其责，做好抢险技术支撑准备相关应急处置等工作。 6. 相山区农业农村水利局进入应急值守状态，实行24小时值班制度，各负其责做好相关应急处置等工作。 7. 相山区农业农村水利局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启动相应应急响应，做好有关工作。县区加强预测预报、应急值守和会商。统筹本级各单位力量，落实各自责任，做好水利工程调度、应急抢险支撑、检查督导等工作。 8. 相山区农业农村水利局每天不少于2次向市水务局报送值班信息和工作开展情况。重大突发性汛情、旱情、险情和重大工作部署等须在第一时间向上级报告，同时提请同级应急部门做好抗洪抢险及险情处置。

附表2 区域经济社会基本情况统计表

区域名称	土地面积 (k m ²)	耕地面积(公顷)	总人口 (万人)	财政收入(亿元)	地区生产总值(亿元)
相山区	141.70	4214.12	54.90	8.80	413.00

附表3 相山区涵闸基本情况及控制运用水位表

序号	镇、街道办、开发区	街（村）	水闸名称	所在河流（湖、库、渠、海堤）名称	建成时间	工程等级	闸孔数量（孔）	闸孔总净宽（米）	水闸类型	过闸流量（立方米/秒）	管理部门负责人
1	渠沟镇	鲁楼村	张庄闸	王引河	2020	V	1	3.5	排水	16.1	孟祥兵
2	渠沟镇	郭王村	高溪闸	王引河	1975	IV	1	2.5	排水	20	孟祥兵
3	渠沟镇	刘楼村	祁沟闸	王引河	1978	V	2	4.8	排水		孟祥兵
4	渠沟镇	孟庄村	大庙沟闸	王引河	2009	V	2	5	排水		孟祥兵
5	相山经济开发区	凤凰社区	朱楼闸	洪碱河	1982	V	1	2	防洪		汝东升
6	相山经济开发区	河北社区	宋庄涵	洪碱河	2013	V	1	1.9	防洪	3.98	汝东升
7	相山经济开发区	河北社区	洪碱河闸	洪碱河	2012	V	1	2.5	防洪	15	汝东升
8	相山经济开发区		浍楼闸	洪碱河	2017	III	5	40.2	节制闸	363	汝东升
9	相山经济开发区		萧滩新河闸	萧滩新河	2012	V	1	2.5	防洪	15	范伟
10	曲阳街道办	前黄社区	任井沟涵	萧滩新河	2018	IV	1	2.5	防洪	20	王彪
11	曲阳街道办			老滩河	2017	V	1	2	排涝	15	翁庆利
12	三堤口街道办		淮纺闸	萧滩新河	2002	III	9	72	节制闸		王飞鸽

附表4 相山区排涝泵站统计表

序号	所在镇、街道办、 开发区	泵站名称	所在河流名称	泵站 类型	建成 时间	工程任 务	装机流量 (立方米/ 秒)	装机功率 (kW)	设计扬程 (m)	水泵数量 (台)	负责人
1	相山经济开发区	凤凰山排涝站 (相山区水旱 灾害防御物资 储备库)	洪碱河	排涝	2009	排涝	5.28	520	15	4	刘浩 (15856185068)

附表5 相山区雨水情站点信息表

序号	站名	站码	站址	监测内容	经度 (°)	纬度 (°)	通信方式	管理单位	备注
1	淮纺闸	50910710; 50910720	萧滩新河	水位	116.754103160°	33.942760862°	GPRS	宿州市水文局	水文
2	钟楼站	5093230	青杨村	雨量	116.696403480°	33.987795152°	GPRS	宿州市水文局	水文
3	渠沟站	991153QX	张集村	雨量	116.664613938°	34.006946124°	GPRS	气象局	水文

附表6 物资储备明细表

物资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编织袋	1	万条	抢险物料
桩木	300	立方米	
吸水膨胀带	1000	条	
橡皮舟	8	只	救生器材
抢险舟	3	艘	
救生衣	50	件	
巡堤查险灯具	11	盏	抢险机具
汽油发电机	7	台	
多功能升降照明灯	4	台	
水泵	7	台套	抗旱物资
防水橡套电缆	60	米	
应急照明设备	10	套	应急检修设备（区）
手持喊话器	6	套	
万用军铲	100	把	
拖车绳	6	条	
救援抛绳器	5	套	
专用检修工具	20	套	
手摇报警器	50	套	人工预警设备（乡镇）
铜锣	50	套	
高频口哨	50	套	
强光电筒	50	个	应急救援工具（乡镇村）
万用军铲	50	把	
安全绳	50	条	
RTU 遥测终端机	1	台	备用备品
通信模块	1	套	